

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次交易基本情况

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11月23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拟出售浙江凯恩特种纸业有限公司47.20%股权、浙江凯恩新材料有限公司60%股权、遂昌县成屏二级电站有限责任公司47.11%股权及衢州八达纸业有限公司100%股权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并于2023年1月18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》以及《关于<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（草案）（修订稿）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26日和2023年1月19日登载于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相关公告。

公司于2022年12月27日、2023年1月19日分别披露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61、2023-008）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相关公告。

二、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

截至2023年2月10日，公司收到了浙江凯恩特种纸业有限公司支付的最新股权转让交易款2.505亿元人民币，根据《股权转让协议》约定，公司已退还遂昌汇然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支付的超出部分的定金1,050万元人民币，本次股权转让款共计4.8亿元人民币已全部收齐。

根据《股权转让协议》3.2条约定，各方同意，全部股权转让款支付完毕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完成标的股权的工商变更登记。

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，对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

请投资者关注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2月13日